

# 胸怀正义 不负荣光

——记2023年度全省法院先进个人鲁芳芳



资料图片

## 人物简介

鲁芳芳，女，法学硕士。2014年，她通过公开招录进入郾城区人民法院工作，先后在立案庭、城关法庭、执行局、行政庭工作，现任民事审判庭负责人，员额法官。

## 文/本报记者 张丽霞 图/通讯员 薛子良

她是法院系统有名的办案快手，是同事眼中的“拼命三娘”；她是当事人值得信赖的法官，也是民事纠纷调解高手。她，就是郾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负责人鲁芳芳。

春节前夕，在全省法院工作会议上，鲁芳芳被授予全省法院先进个人荣誉称号。近年来，她先后被郾城区人民法院评为先进个人、办案标兵、“十佳办案能手”，荣获“全市人民满意的政法干警”等称号，被市中级人民法院记个人三等功两次，被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记个人二等功一次。

## 法庭上 她是办案快手

记者初见鲁芳芳时，她扎着利落的马尾，穿着干练的制服，有问必答、快人快语。

“听说你办案快，有什么秘诀吗？”面对记者的提问，鲁芳芳爽快地表示：“看着眼前的卷宗摞高了，心里会有压力，所以每次庭审结束后，趁着对证据熟悉，我就尽快将裁判文书写出来。阅

卷不过夜是我多年养成的习惯。”

记者看到，鲁芳芳的办公桌很整洁，上面只有一两本案卷，其他都整齐地摆放在卷柜里。

2019年4月，鲁芳芳开始办理民事案件。民事案件量大且案情复杂，一天安排两三场庭审对于鲁芳芳来说是家常便饭。这样密集的安排，必须有快节奏的庭审和裁判。2020年，她带领合议庭结案1010件，其中调解结案321件，结案率达99.7%；2021年结案563件，结案率达92.4%，位居全院第一；2022年结案631件，办案数量居全院第一；2023年，她负责办理难度更大的繁案，全年办理案件达391件。数字的背后，是她的心血与付出。

“一年200多个工作日，意味着她每天都在开庭，一天甚至要开多个庭，可想而知她的工作量有多大。”聊及鲁芳芳，郾城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赵军黎对她的工作高度认可。“开庭后，她还要出判决书，而判决书的构思与书写，也需要付出时间和精力，工作量非常大。”

鲁芳芳办案“快”的背后，是她充分践行“如我在诉”司法理念的写真写照。“民事法官不仅要站在办案的角度考

虑问题，还要设身处地站在原告和被告双方的立场上去思考他们的诉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在鲁芳芳看来，“如我在诉”司法理念，强调的是将心比心、换位思考。

## 法庭外 她是群众信赖的调解员

“民事案件最大的特点是离百姓生活很近。”办理民事案件多年的鲁芳芳说，“办理民事案件需要多一份耐心和细心，要认真倾听、抽丝剥茧，在找出关键问题的同时，还要答疑解惑，关注当事人的情绪。”

去年，一起儿子起诉父亲的案件令鲁芳芳印象深刻。“亲父子对簿公堂是我特别不愿看到的场景。”她说，无论他们之间有着怎样的利益冲突，父子之间都血浓于水。为此，她一遍又一遍地在法庭外做调解工作，最终解开了父子俩的心结，实现案结事了。她认为，法官的一纸判决或许能给当事人带来正义，却不一定能解开当事人的心结。心结不解开，案件也就没有真正了结。法官不仅要维护司法公正，还有对当事人进行指引教育、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的社会责任。

调解案是止纷息讼有效且经济的方式，不仅能降低和弱化当事人之间的对抗性，还避免了申请执行带来的时间、人力和物力浪费及各方的关系僵化。

调解工作中，面对僵持不下的双方当事人，鲁芳芳耐心倾听、悉心开导。与开庭时候的威严相比，法庭外的她多了几分温情。她在法与情、法与理当中寻求最佳结合点，通过她的耐心劝解和热心引导，每一名与她打过交道的当事人都由衷地表示：“芳芳是一名值得信赖的好法官！”

“每一名当事人和我们一样都是普通群众。一个案件对于当事人来说可能是一辈子最大的事情，我们的态度和做法将直接影响他们对法治社会的认知。”鲁

芳芳说，正因如此，无论再忙再累，一切工作，她都以为民、利民为出发点。

“调解是她解决问题的一个重要手段，她始终努力以调解的方式结案。”赵军黎说，鲁芳芳办案是能调则调、调解优先。调解不仅需要一定的沟通技巧，还需要法官付出比判决更多的精力。鲁芳芳总能深入案件中，找到双方的利益平衡点和矛盾关键点，得到双方当事人的充分信任，愿意接受调解结案。这也是一名法官综合能力素质的体现。

## 生活中 她是忙碌又幸福的“超人”

“办公室里，孩子写作业，我写判决书是常态。”鲁芳芳每天的时间都安排得满满当当。但是，提及两个孩子，她满怀愧疚。“我挺对不住两个孩子的，没能腾出更多时间照顾他们。”

鲁芳芳的丈夫是一名人民警察，在外省工作，回家陪伴她和孩子的时间少之又少。

聊起刚刚过去的春节，鲁芳芳的脸上多了几分幸福。一直顾不上采购年货的她，大年三十才去超市买了礼物，带着孩子和刚刚赶到家的丈夫一起踏上了探亲的路。虽然辛苦，但对于鲁芳芳来说，团聚就是除了工作之外最大的幸福。

“她是大家学习的标杆！”“和她一起工作，干劲十足！”……听闻鲁芳芳此次被评为全省法院先进个人，同事们纷纷为她点赞。

“别人都说我傻。”她笑言。就是凭着这股傻傻的韧劲，鲁芳芳一路追光，怀揣着对公平正义的向往，逐步成长为一名办案“又好又快”的法庭负责人、员额法官。

“每一名当事人都怀揣着对司法的期许走进法院，我再快一点儿、细一点儿，就能更好地为当事人解决问题。这也是我的初心。”这就是自律且优秀、干练又坚定、知足更上进的鲁芳芳。身披法袍的她，胸怀正义、心有百姓，必将不负这身荣光，持续传递来自基层法院的司法温度。

## 法治快讯

### 市公安局沙澧分局 守护景区平安

2月2日至25日，我市在沙澧河风景区举办2024年新春元灯会。此次元灯会参会人数多、时间长，安保任务繁重。市公安局沙澧分局坚持“群众第一、安全第一、服务第一”，勇于担当奉献，忠诚守护平安，确保景区平安、和谐、稳定。

加强管控。该局多次对活动主任务区进行实地察看，反复研判、完善措施、细化任务、狠抓落实，防止发生拥挤踩踏事故；全员值守，随时掌握活动现场相关动态；部署300余人的安保力量，组建80余人的应急队伍，统筹各类安保车辆近百台，采取设置围挡和警戒线等措施加强安保工作；把红枫广场等重点区域、重点场所和节庆主活动区作为防范管控重点，定人定时定岗定责，发现情况迅速处置。

营造氛围。该局利用景区大屏幕等视听器材，全时全区域开展安全宣传和提示劝导，并制作宣传音频，利用近100个广播小喇叭、十余辆安保流动宣传车等，在各个出入口、活动举办点、群众易聚集点进行劝导，提醒群众增强安全意识。同时，组建10支宣传劝导队伍，开展宣传教育、提示劝导，及时消除化解多起安全隐患。

强化保障。在各个出入口、主活动点、群众易聚集点设置近百个安全提示牌，并在景区免费提供充电器、轮椅、手推车、急救包、雨伞等，同时文明执勤，积极为群众纾困解难，及时处置突发情况。元灯会期间，该局共帮助群众解决各类困难数千人次，帮助140余名儿童及时找到家人。

### 市律师协会

## 开展新公司法专题培训

本报讯（记者 朱红）近日，市律师协会举办新公司法专题培训会，邀请郑州律师学院讲师、上海段和段（郑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宋跃武授课。全市近200名律师参加培训。

宋跃武律师以“新公司法修改亮点及操作实务”为主题，围绕公司法的修改历程，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优化公司设立及退出制度，完善国

家出资公司的组织机构，强化中小股东的权利保护，强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责任，完善公司的资本制度七个方面，结合案例，系统、深入地讲解了公司法修改的亮点、重点和难点。宋跃武律师的授课深入浅出、重点突出，既有理论深度，又有实际案例，具有很强的指导性和操作性。

### 郾城区人民检察院

## 研讨大数据监督模型

2月29日上午，郾城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召开大数据监督模型“金点子”创意研讨会。

会议对第二检察部去年研发的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进行总结，并就其如何完善、延伸应用进行了集中讨论。此外，对前期初筛出来的5个“金点子”创意

进行了具体阐述，从创意的来源、创新性、数据来源及分析方法、可应用性及预期成效等方面进行讨论分析，针对具体模型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完善意见。经过两个半小时的研讨，第二检察部研发的3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被确定为重点研发模型。付晓明



## 图说新闻



3月3日下午，临颖县公安局巨陵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开展普法宣传。曹娟 摄

## 市中级人民法院 进校园讲好“开学第一课”

新学期开学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人员走进市区各中小学、幼儿园上“开学第一课”，结合学生特点，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宣传教育，帮助孩子们系好第一颗“法治扣子”，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

3月1日，该院刑一庭法官助理姚可可到经开区实验中学开展普法教育。姚可可以热映电影《第二十条》为开端，围绕未成年人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针对聚众斗殴、盗窃、抢夺、抢劫、敲诈勒索等常见犯罪类型，以案说法，引导同学们自觉抵制不良行为，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

2月25日，在漯河小学开学典礼上，该院刑二庭法官助理周书佳被聘为法治副校长，并为学生上法治课。周书佳从财产安全入手，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侵犯类犯罪的定义及惩罚手段，引导同学们在守护自身财产安全的同

时，尊重他人的财产所有权，不做法律禁止的行为，并结合未成年人保护法，向同学们讲述校园欺凌中涉及侵犯人身伤害的犯罪，用真实案例教育同学们做知法、守法、用法好少年。

2月25日，该院执行局法官助理姚晨阳到市第四实验小学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姚晨阳以《时刻牢记安全法规 守护好自身安全》为题，结合案例，向同学们讲解了管理烟花爆竹、交通出行的法律法规，引导同学们将安全知识时刻铭记在心中。

2月29日，该院审庭法官助理王颖凝走进市实验幼儿园，为大班的小朋友上了一堂生动的交通安全法律课。王颖凝用浅显易懂的语言，向小朋友们科普了红绿灯规则、人行通道及行人注意事项、交通标志牌分类、乘车安全等相关知识，增强了小朋友们的安全意识。魏鸿伟

## 以案释法

# 朋友圈里卖“减肥神药”获刑

最近，电影《热辣滚烫》引发人们对减肥话题的热议。“无需运动！无需节食！无副作用！月瘦30斤不是梦……”你的朋友圈有没有这样的广告？这些“减肥神药”真的安全有效吗？

近日，临颖县人民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的一起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件经法院判决，让被告人为自己无底线谋取非法利益的行为付出了沉重代价。

### 案情回顾

2022年年底，20岁的党女士通过

微信添加自称从韩国代购减肥药的赵某某，并花费1000余元向其购买了一盒韩国减肥药。收到货后，党女士发现减肥药没有正规包装、无质检报告、无合格证，心里虽有疑惑但仍期待减肥功效，便大胆服用。当天晚上，党女士出现精神亢奋、头晕、恶心等身体不适症状，随即报警。经专业机构鉴定，党女士服用的减肥药中含有麻黄碱等有毒、有害成分。

经调查，赵某某曾经在韩国留学，毕业后做起了海外代购的业务。

2018年至2022年间，赵某某多次从郭某某处代购减肥药，并通过微信朋友圈等社交平台发布减肥药广告，涉案金额4万余元。赵某某、郭某某明知该减肥药中含有有毒、有害成分，为谋取利益，仍然向他人出售，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四十四条之规定，涉嫌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近日，经临颖县人民法院判决，赵某某、郭某某因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 检察官提醒

麻黄碱是制造冰毒的主要原料，其生产、使用、销售及进出口在我国均受严格管制，长期服用含麻黄碱成分的减肥产品会令人产生依赖性和成瘾性。网络销售非法添加麻黄碱等成分的减肥产品是常见高发的危害食品安全犯罪。

检察官提醒消费者，在网络平台销售的减肥保健品大多是“三无”产品，广大消费者要谨慎购买，切勿因盲目追求减肥效果而忽视对产品安全的关注。

谢丽雅

### 临颖县

## 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 执法证件申领考试

2月28日，临颖县13个行政执法部门的45名行政执法人员参加了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件申领考试。

此次考试采用电脑机考、闭卷方式进行，共有判断题、单选

题和多选题3种题型，涉及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以及行政强制法等多部法律法规，是对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的一次全方位考核。李贝贝

### 市公安局源汇分局

## 开展禁毒宣传

近日，市公安局源汇分局禁毒大队走进向十乡，利用该乡组织舞狮表演的有利时机，开展禁毒宣传，增强群众识毒、防毒、拒毒意识，营造全民参与禁毒的浓厚氛围。

活动中，民警向前来观看表演的群众发放禁毒宣传资料，讲解毒品的种类、危害及相关法律法规，重点强调非法种植罂粟的危害，并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随后，民警将禁毒宣传融入舞狮表演，引导群众自觉拒毒、拒毒意识，营造全民参与禁毒的浓厚氛围。此次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0余人次。

鲁盈盈

### 临颖县人民法院

## 开展涉民生集中执行行动

2月29日，临颖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开展涉民生集中执行行动，集中清理未结案件，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当天早上7点，该院25名执行干警按照行动计划分为两组，

在临颖县域内查找下落不明、行踪不定的被执行人。本次集中行动，集中清理未结案件，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共执行案件12件，拘留被执行人6人，终结执行案件1件，执行完毕案件5件，共计执行到位10.08万元。韩祚洋